

上海市人民政府文件

沪府〔2023〕61号

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 《上海浦东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 “6·16”较大坍塌事故调查报告》的批复

市应急局：

沪应急〔2023〕47号文收悉。经研究，市政府同意《上海浦东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“6·16”较大坍塌事故调查报告》。请督促有关单位严格执行对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处理意见，深刻吸取教训，落实有关措施，确保问题整改到位。同时，请会同有关方面举一反三，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监管，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，坚决防范和遏制类似事故发生。

特此批复。

2023年11月22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